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0年9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超过全体监事成员的半数。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选举肖亮先生、房颜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监事在任职单位领薪，不设置额外的监事津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度股权激励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练源等 7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1.0160 万股，回购价格为每股 7.28 元。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度股权激励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9 月 4 日

附件：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肖亮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人力资源管理专业。2004 年加入公司，主要负责北京事业部的运营管理工作。历任公司区域经理、北京事业部副经理职务。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事业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肖亮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共 129,232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4 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房颜明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数学专业，高级工程师。2003 年加入公司，一直从事研发工作，历任研发中心副主任、称重产品事业部技术副总监职务。现任公司监事、北京研究院副院长。

截至本公告日，房颜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共 347,49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4 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